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絡人：黃聖修
連絡電話：02-37073035 #3035
電子信箱：a680120@wra.gov.tw
傳 真：02-37073124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經水防字第111330181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3301819_1_27160541262.od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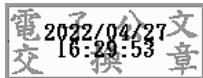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署111年淹水雨量警戒值供防汛應變參考，請察
(查)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每年於汛期前完成淹水警戒雨量站適用性檢討及警戒值更新，以1、3、6小時等3種延時分別訂定一、二級警戒雨量值，達即時淹水預警及作為防汛應變參考。
- 二、淹水雨量警戒值亦公開於本署防災資訊服務網(網址：
<https://fhy2.wra.gov.tw/>)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內政部、交通部、科技部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11/04/27



1110104347

有附件